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59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516,594,1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汽轮科技	股票代码	3002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海联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钢	李晓阳	
电话	0571-85780198	0571-8578018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东新路 1188 号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东新路 1188 号	
电子信箱	wg@htccn	lixiaoyang@htc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881,213,339.96	75,164,410.92	2,522,369,024.90	1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4,407,899.62	1,565,750.87	154,616,824.31	6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968,263.80	-200,110.60	-200,110.60	71,53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303,400.02	-5,238,017.32	-172,795,436.11	214.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046	0.10	7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046	0.10	7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0.32%	1.59%	1.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8,119,918,189.37	685,804,863.70	18,087,234,478.22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17,664,354.97	497,610,336.24	9,678,380,518.46	0.41%

说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上年同期调整后数据系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将原杭汽轮上年同期实现的净利润 152,666,040.88 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结果。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2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48%	689,715,889	689,715,889	不适用 / 0
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1%	101,826,600	0	不适用 / 0
浙江省产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3%	35,286,479	35,286,479	不适用 / 0
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	23,524,320	23,524,320	不适用 /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新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12,632,792	0	不适用 /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2106组合	其他	0.64%	9,692,100	0	不适用 / 0
郑志勇	境内自然人	0.48%	7,207,494	0	不适用 /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5,606,711	0	不适用 / 0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32组合	其他	0.37%	5,570,720	0	不适用 / 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4%	5,123,164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为杭州汽轮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双方存在关联关系;(2)浙江省产投集团有限公司与浙江省发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属于由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企业,双方为一致行动人。(3)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基本信息变更的说明

鉴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原杭汽轮暨关联交易事项涉及的换股工作已于 2026 年 2 月完成。为充分体现公司未来的经营情况及战略规划,公司于 2026 年 2 月启动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英文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公司住所。2026 年 3 月 16 日,公司完成前述变更,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为汽轮科技,注册资本为 151,660.4765 万元,公司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信路 608 号 8 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改选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说明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完成第六届董事会改选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改选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57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汽轮动力大厦 304 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 9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领导班子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举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叶钟先生主持。

与会者经审议各项议案后,采用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后认为:该报告能够客观、全面地反映公司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8、2026-59)。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1,516,594,1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0)。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由董事会审议决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并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 ESG 管理相关职责,并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相应修订。

为规范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人员名单见附件。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

五、《关于制定(可持续发展管理(ESG)制度)的议案》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以下简称“ESG”)体系建设,持续提升 ESG 管理水平,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制定《可持续发展(ESG)制度》。

本制度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可持续发展管理(ESG)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办理一照多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关于协议出租房产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资产高效利用,同时为方便所属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拟协议出租位于燃气轮机试验中心车间西南跨的剩余场地以及辅房给全资子公司浙江燃创透平机械有限公司,拟协议出租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大道西高新工业村 R2 厂房 3B-a 给公司深圳分公司。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八、《关于为浙江燃创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4)。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燃创透平机械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关于 2026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中短期理财的议案》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经表决,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66)。

特此公告。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傅建中

成员:许永斌、金迎春、钱宇辰、毛尉

二、审计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许永斌

成员:金迎春、傅建中、李士杰、陶永枫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60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2、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合并口径实现净利润 303,426,584.2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54,407,899.62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18,869,483.20 元;截至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 4,055,019,003.7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0,394,419.35 元。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 1,516,594,15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发生增发、回购股份、可转债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投资资金需求等情况,兼顾了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该方案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纪要;

3、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61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由于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在审议本事项时已回避表决,本事项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成员已回避表决。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购买的董高责任险方案

1、投保人: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 / 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将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层在上述董高责任险方案框架内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62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中短期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投资的理财品种仅限于固定收益性、保本保息或非保本保息的中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有足够保障措施的信托产品,且上述产品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于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

2、投资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开展委托理财的资金不得超过 22.7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委托理财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信用风险等,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中短期理财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2、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开展委托理财的资金不得超过 22.7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但在额度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预计额度。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中短期理财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开展委托理财的资金不得超过 9.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中短期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52)。上述不超过 9.5 亿元的投资额度包含在本次不超过 22.7 亿元的投资额度之内,即 2026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开展投资理财的资金不得超过 22.7 亿元,在 2026 年度期间发生的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不得超过 22.7 亿元。

3、投资方式

投资的理财品种仅限于固定收益性、保本保息或非保本保息的中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有足够保障措施的信托产品,且上述产品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于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 年。

4、投资期限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批办理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

投资资金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中短期理财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市场波动风险:委托理财产品,受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市场利率波动、金融市场行情变化等因素影响,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可能存在波动,无法达到预期收益水平,存在一定的收益不确定性风险。

(2)信用风险:若受托金融机构、产品发行方或相关融资主体出现经营不善、财务状况恶化、违约等情况,可能导致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无法按期足额兑付,进而给公司带来资金损失风险。

2、风险管控

(1)选择资信情况优良、无不良诚信记录及投资能力强的受托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以降低委托理财投资风险。

(2)采取适当的分散投资策略、控制投资规模,以及必要时聘请外部专业投资管理机构为公司的委托理财业务提供帮助等手段控制投资风险。

(3)财务部门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相关财务管理准则,对委托理财业务的实施和管理制定相应的管理细则和内部控制流程,确保账户、资金安全以及经办人员的合规操作。

(4)审计部门应关注委托理财业务进展状况,发现异常情况时应及时报告董事会,以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

2、通过适度的短期现金管理,能够获取更多的财务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中短期理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中短期理财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63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办理一照多址 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办理一照多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变更注册资本、申请一照多址、修改英文缩写和网址等原因,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同步修订。具体如下:

一、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公司 1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对其持有的 10,608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516,604,765 股变更为 1,516,594,157 股,对应公司注册资本由 1,516,604,765 元调整为 1,516,594,157 元。

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管理,适配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布局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公司拟向市场监督管理登记机关申请办理“一照多址”登记业务。本次拟新增经营地址如下:1、杭州市临平区兴中路 517 号;2、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香梅南路 3 号;3、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东新路 1188 号;4、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206 号高新工业村 R2-B 座 301。

本次办理一照多址登记后,公司登记住所拟由“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信路 608 号 8 幢”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信路 608 号 8 幢(一照多址企业)”。

三、为统一公司品牌标识规范,适配公司国际化战略布局,提升公司海外业务品牌辨识度与市场影响力,公司拟调整公司英文缩写为“HTP”,拟调整公司网址为 http://www.htp.cn。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NGZHOU TURBINE POWER GROUP CO.,LTD. 英文缩写:HTC 集团名称: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	第六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ANGZHOU TURBINE POWER GROUP CO.,LTD. 英文缩写:HTP 集团名称: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
2	第七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信路 608 号 8 幢 邮政编码:311106	第七条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康信路 608 号 8 幢(一照多址企业) 邮政编码:311106
3	第八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16,604,765 元。	第八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16,594,157 元。
4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516,604,765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516,594,157 股,全部为普通股。
5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本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htp.cn)为公司新闻、信息公示、投资者关系等信息发布载体。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本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htp.cn)为公司新闻、信息公示、投资者关系等信息发布载体。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64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浙江燃创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燃创透平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燃创)为满足燃机试验维业务拓展以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 9000 万元授信额度,该项授信额度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该项授信主要用途为满足浙江燃创阶段性资金需求,为浙江燃创经营发展计划作出准备,保障日常经营业务和战略发展目标的顺利实施,本次获得的授信将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质量保函、海关保函等业务。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浙江燃创提供担保的议案》。因浙江燃创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未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燃创透平机械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MA2GKE0K6G

3、成立日期:2019 年 2 月 28 日

4、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香梅南路 3 号 302 室?

5、法定代表人:张宇明

6、注册资本:15,500 万元人民币

7、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汽轮机及辅机销售;汽轮机及辅机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机制造;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专用设备修理;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涂装设备销售;涂装设备制造;合成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金属制品研发;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有色金属铸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科技中介服务;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气体压缩机械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与本公司关系:浙江燃创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9、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810.48	35,511.57
负债总额	23,907.11	24,515.28
所有者权益	9,903.37	10,996.29
资产负债率	70.71%	69.03%
营业收入	6,102.49	18,166.27
利润总额	-1,259.91	-7,208.93
净利润	-1,113.19	-7,539.02

10、浙江燃创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债务人:浙江燃创透平机械有限公司

保证人: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的最高金额:9000 万元人民币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的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保证期间:主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6、主债权发生期间:2026 年 9 月 16 日至 2028 年 9 月 15 日。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浙江燃创提供担保,符合浙江燃创的经营发展需求,将促进其战略发展目标的顺利开展,保证其阶段性资金需求。本次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或子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 31,453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1,026,214.96 万元)的比例为 3.06%。

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无因逾期债务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汽轮科技　　公告编号:2026-66

浙江杭汽轮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9 月 09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东新路 1188 号汽轮动力大厦三楼 304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栏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办理一照多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为浙江燃创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3、本次会议的提案 1、提案 3 及提案 4 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通过;提案 2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手续,但需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9:00-11:30,14:30-17:00。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17:00 前送达公司。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东新路 1188 号汽轮动力大厦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会议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东新路 1188 号汽轮动力大厦

邮政编码:310022

联系人:李晓阳、姜一平

联系电话:(0571)85780188、(0571)85780164

电子邮件:lixiaoyang@htc.cn、jiangyp@htc.cn

四、参加网